

柳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5年柳州市鱼峰区除“四害”消杀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5-C3-030063-GXJB

标的名称：2025年柳州市鱼峰区除“四害”消杀服务采购（小鱼峰）

采购人（甲方）：鱼峰区卫生健康局

供应商（乙方）：广西明吉科技有限公司

柳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分标 一)

采购计划号：YFQ[2025]444号-001

合同编号：12N30702355F20251001

采购人（甲方）：鱼峰区卫生健康局

供应商（乙方）：广西明吉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5年柳州市鱼峰区除“四害”消杀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5-C3-030063-GXJB

签订地点：鱼峰区卫生健康局

签订时间：2025年10月14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1、项目名称：2025年柳州市鱼峰区除“四害”消杀服务采购

2、标的名称：2025年柳州市鱼峰区除“四害”消杀服务采购（小鱼峰）

3、合同金额：人民币肆拾玖万柒仟捌佰元整（¥497800.00）。

4、合同金额应包含药品、器械、人工、交通、工具、通讯、办公及税金等与本项目服务业务有关一切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第二条 技术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技术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服务完成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提供服务时间再行商定）。

2、服务地点：柳州市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四条 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本项目的实施人员、相关资料和设备、交通工具等均由乙方负责；

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和服务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3、甲方负责向乙方阐明项目需求，提供项目实施场所和项目实施必要条件等。

4、全区公共场所消杀所需用到的除“四害”药械优先使用市爱卫办提供的产品，药械在

服务期中出现不足的情况，须由乙方免费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药械。

第五条 验收标准和方式

1、甲方按照国标或行业标准并根据本项目采购需要及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要求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预付30%合同款，项目按时完成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70%合同款（不计利息），乙方必须提供合法发票。

第七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如有违约情况，守约方有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要求违约方赔偿其对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1、除在不可抗力或双方协议的情况下，本合同不能取消。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与诉讼相关的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合法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柳州市鱼峰区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一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采购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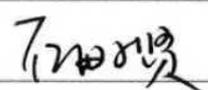
2、乙方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服务承诺书。

4、成交通知书。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柳州市鱼峰区财政局执副本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副本一份。

甲方（章）： 鱼峰区卫生健康局 2025年10月14日	乙方（章）： 广西明吉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
单位地址：柳州市鱼峰区静园路2号政务服务中心4楼	单位地址：柳州市东环路6号-23号
合法代表人： 	合法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2-2635819	电话：13377025997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3960903250@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柳州市阳和支行
账号：	账号：2011290104000413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45000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响应文件。	
2、服务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响应文件。	
3、服务期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响应文件。	
4、其他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响应文件。	
甲方（章）：鱼峰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 10 月 14 日	乙方（章）：广西明吉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4 日

注：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